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数字化”建设
一期项目软件供
应商入库招标文
件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08日

目 录

招标通知.....	- 1 -
招标函.....	- 2 -
一、 投标须知.....	- 3 -
1、 项目概况.....	- 3 -
2、 招标内容和招标方式.....	- 3 -
3、 对投标人要求.....	- 3 -
4、 保密性要求.....	- 5 -
5、 招标文件.....	- 5 -
6、 投标文件.....	- 6 -
7、 评标原则、 方法.....	- 9 -
8、 中标通知.....	- 12 -
9、 有关时间安排.....	- 12 -
10、 其他事项.....	- 12 -
二、 附件.....	- 13 -
附件一、 投标文件参考表格.....	- 13 -
附件二、 投标书.....	- 14 -
附件三、 授权书.....	- 15 -

-

招标通知

获取本招标文件后，请贵方在下页的招标函回执中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如果为授权代表签名，则需附带《授权书》），发送电子邮件（扫描成PDF）至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书》原件与投标文件一同提交）。

[电子邮箱：qianxueshen@nationstar.com](mailto:qianxueshen@nationstar.com)

招标函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或“国星光电”）

现对国星光电数字化建设一期项目的软件供应商入库进行集中统一招标（具体内容到项目现场了解），如贵方有意参与，请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前将招标函回执发送电子邮件（扫描成PDF）至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截止时间：2021 年 9 月 28 日 17:00

单位名称：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钱学深

邮箱：qianxueshen@nationstar.com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十八号

如果贵方对本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欢迎通过上述联系方式在 2021 年 9 月 23 日 17:00 时前咨询。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8 日

招标函回执

我司已收到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建设一期项目的软件供应商入库项目之招标文件，并将参与投标。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一、 投标须知

1、 项目概况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星光电”）现将软件供应商入库项目统一进行招标。

2、 招标内容和招标方式

2.1 招标内容

通过招标确定合格供应商将有资格参与国星光电数字化建设一期项目调研及投标。

2.2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有意向的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 17:00 时止，可到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nationstar.com>或“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https://gdycy.com/>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2.3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等投标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4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投标材料的准确性、真实性及合法性，所有投标文件资料将不退还。

3、 对投标人要求

a) 一般资格

3.1 供方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法人单

位，成立年限至少 3 年，具有ISO9001、CMMI3以上认证（提供营业执照及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内容包含软件系统的供方应提供CMMI3以上认证）；

3.2 投标内容包含软件系统的供方应具有ERP、SRM、BI、PLM等企业管理系统一体化软件系统（提供软件著作权）。

3.3 投标供方均需 2019 年至今（以验收时间为准）实施上线的A股上市高科技行业客户一体化项目案例（必须包含业财一体化ERP）至少 3 个（提供验收报告或合同首页和双方盖章页）；

3.4 投标软件系统的供方若为 ERP原厂的代理商，则必须提供 ERP原厂的产品授权；

3.5 投标供方2020 年度纳税信用级别 A 级，提供纳税评级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6 投标供方近三年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无行政处罚信息、无未移出的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提供信息系统截图加盖公章；具有良好的合同履行能力，有相关资质、资格证书且在有效期内；

b) 行业经验资格：

3.7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ERP、SRM、BI、门户系统由一家公司提供，并要求软件厂商为一家；实施服务由另一家公司提供），软件系统应在国内LED或半导体封装行业上市集团公司进行财务业务一体化应用，实施方应当为国内外知名实施服务公司或A股上市公司，且具备应用投标软件系统在LED、半导体封装等行业上市集团公司财务业务一体化实施经验。

4、保密性要求

4.1 投标人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任何关于本次招标投标的信息不能以任何方式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投标人及其有关的人员负有保密的义务和责任。

4.2 未经招标人许可，不得复制、分发和利用招标人提供的任何资料。

4.3 一旦发现投标人违反保密性要求，招标人将终止与该投标人的合作，并保留进一步通过法律途径追究有关人员责任的权利。

5、招标文件

5.1 招标文件的组成

5.1.1 招标文件除以下内容外，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须知

二、附件

5.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5.2 招标文件的澄清

5.2.1 投标人确定投标并向招标人发送《招标函回执》的，对招标文件任何部分若有疑问，需要招标人澄清的内容，均应在投标截止日前 10 个工作日，按投标书中招标人地址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交。

5.2.2 招标人将视情况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或以答疑的形式进行解释。投标人对招标人的答复或解释应予以确认，该部分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5.3 招标文件的修改

5.3.1 招标文件发布后，在投标截止日期前 15 日的任何时间，确需要变更招标内容，招标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5.3.2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将以公开形式发布，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约束力。

5.3.3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5.3.4 为使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修改补充通知中明确。

6、投标文件

6.1 投标文件的组成

6.1.1 投标资格文件

(1) 投标书（详见附件二）；

“数字化”建设一期项目软件供应商入库招标文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书》(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时适用)(详见附件三);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三证合一)、纳税评证明等经营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获得的认证资格以及软件著作权等。其中ISO9001、CMMI3以上认证资格,ERP、SRM、BI、PLM的软件著作权都必须提供。(投标软件系统的供方要求提供CMMI3以上证书及软件著作权证书);

(4) 提供自 2019 年至现在高科技项目资料,要求编制项目汇总表,并至少提供3份合同首页、双方盖章页或验收报告关键页复印件。

(5) 提供LED封装或半导体封装项目资料,至少提供一份合同首页、双方盖章页或验收报告关键页复印件。

(6) 公司人员介绍: 拟服务于采购方项目的团队人员介绍(提供人员学历证书、资格证书、近半年中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7) 国星光电供应商入库的相关资料,包括《供应商调查表+公司简介》、《公司印章备案》、《供应商廉洁行为承诺书》、《近三年营业额数据表》、《文本签核授权》,具体表格请向招标联系人索取。

6.1.2 上述文件必须加盖公司公章。投标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文件,均被视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6.1.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本项目的所有往来函件均以中文撰写。如投标人提交的相关支持文件资料使用中文以外的语言,投标人应为这些文件资料附上中文翻译本,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6.2 投标文件的说明

6.2.1 投标人应将全部投标文件装订成册,一次性提交,投标文件的文字应清晰。

6.2.2 投标人应填写企业全称，投标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全部指定签章处逐一签字、盖企业公章，并加盖骑缝章。

6.2.3 投标文件的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6.2.4 除非确有必要，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修改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6.2.5 投标文件应清楚整洁，字迹模糊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被认定为无效。

6.3 投标文件的递交

6.3.1 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装订投标文件（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装入信袋内加以密封，并在封签及折缝处加盖企业公章。投标文件信袋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公司），并标注“正本”、“副本”等标识。

6.3.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中注明的递交时间和地址送达招标人。

6.3.3 投标人在送达投标文件时未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标记的，招标人有权拒收。

6.3.4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作废：

- (1)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
- (2) 投标文件未盖企业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签章；
- (3) 投标文件未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格式编制填写；
- (4)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

6.3.5 招标人有权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的截止时间为准。

6.3.6 如确有必要，投标人在送达投标文件后、招标人指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可以通过书面形式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相关文件和通知均应经原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确认，并按照本招标文件第 6.3.1 的要求递交。

7、评标原则、方法

7.1 评标小组：

评标小组的负责人由招标人在评委中产生，负责人的权力与评委成员相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委成员应主动提出回避，不得担任评标小组成员：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曾因在招标、投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7.2 评审过程监督

公司财务部、法律合规部对整个评审过程进行监督。

7.3 开标

开标时间：2021 年 9 月 29 日~2021 年 9 月 29 日

开标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十八号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 楼会议室

开标由招标人代表主持。开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予进入审标：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的；
- (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单位印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或者法定代表人直接授权委托代理人无合法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直接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章的。
- (3)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4)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书的。
-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本次招标项目投标的。

7.4 评标

7.4.1 评标小组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7.4.2 在审标过程中，评标小组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相关投标人的投标作

废标处理。

7.4.3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

7.4.4 评标小组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作废标处理。

7.4.5 评标小组根据招标文件，审查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投标偏差分为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 (1) 投标文件没有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
- (2)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3)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的响应，作废标处理。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漏项或者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不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评标小组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补正。拒不补正的，在评标时可以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量化考评。

7.4.6 出现投标人少于三个的，属本次招标失败，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7.5 评标

7.5.1 投标人在投标的审查、澄清过程中，对招标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7.5.2 评标小组应坚持平等、自主、客观、公正和注重信誉的评标原则，

“数字化”建设一期项目软件供应商入库招标文件

严格按照评标办法进行评审。通过评议，选择投标书符合要求的投标人为中标单位。

7.5.3 各投标人应尊重招标小组做出的最后选择，不得在投标结束后以任何方式做出妨碍招标方工作、损害招标方利益的行为；否则，招标方有权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以及依法追究其责任，给招标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并在今后的项目建设中将不再考虑与该投标方进行合作。

8、中标通知

8.1 招标人将向中标的投标人（下称“中标人”），采取电子邮件等合适的方式通知其中标或落选，但不作任何解释。

9、有关时间安排

9.1 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9月20日20:00；

9.2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1年9月25日17:00前；递交投标文件

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十八号，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9.3 开标、评标时间：2021年9月29日8:00~2021年9月29日20:00

10、其他事项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属于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目小组会签

运营管理中心：

财务部：

采购中心：

二、附件

附件一、投标文件参考表格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国星光电数字化建设一期项目
软件供应商入库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_____（单位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附件二、投标书

投 标 书

致_____:

1、我单位在充分研究招标文件等资料后，愿意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我单位投标内容为软件系统及实施服务 软件系统 实施服务

2、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规定的事项。

3、我方同意，从 年 月 日起_____天内遵守本投标书等投标文件相关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报价），在此期限满之前的任何时候，本投标书等投标文件相关内容对我方均有约束力，并可随时接受中标。

签署（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

单位名称（盖章）:

职 务:

单位注册地址:

签 署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三、授权书

授 权 书（格式）

致： 公司

本授权书宣告：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合法地代表我单位，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投标人，该投标人有权在_____招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与招标单位开展商务谈判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我司授权代表_____所加盖的指模其效力等同于我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居民身份证号：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投标人姓名：

联系电话：

居民身份证号：

日期： 年 月